

证券代码：300333

证券简称：兆日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兆日科技，证券代码：300333）自 2026 年 8 月 6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5 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 2026 年 8 月 12 日前（含本日）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鉴于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推进各项工作，并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的文件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目前相关各方正在推进该事项的各项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佰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765AX9F
成立时间	2024-12-26
经营期限	2024-12-26 至 无固定期限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大仟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8 层 03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明洋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大数据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咨询策划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物联网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交易对方的名称

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目前正与交易意向方接洽，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的全部股东上海拾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99.99%的股份）、马瑞（持有标的公司 0.01%的股份）。上海拾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曲嘉麟持股 99%，自然人李居一持股 1%。目前，交易对方的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最终交易对方以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披露《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公司控

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晁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向上海璟和珩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上海璟和珩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曲嘉麟先生，同时，曲嘉麟先生亦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控股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确定。

（四）本次交易的意向性文件

公司与本次交易的主要交易对方已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初步达成股权收购的意向。《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仅为协议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具体收购股权比例、发行股份数量、业绩补偿安排、股份锁定安排、违约条款等具体交易安排以交易各方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约定为准。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所等中介机构加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经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 2、经本次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方盖章及签字确认的关于本次重组的意向性文件；
- 3、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说明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5 日